

97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

類科：教育行政

科目：教育心理學

一、試述美國著名認知心理學家斯騰柏格(Robert J. Sternberg)的「智力三維論」(triarchic theory of intelligence)內涵及其對學校教育的啟示。

【擬答】：

(一)智力三維論 (triarchic theory of intelligence) 的內涵

智力的三元論，是美國耶魯大學斯騰柏格 (Sternberg) 所提出的。智力三元論的興起，乃是受認知心理學上訊息處理論的影響，試圖以認知的觀點，解釋認知活動中所需要的能力。強調智力運作的過程與策略，並將智力的內涵由個體的內在認知歷程，擴展到他與環境的交互作用。按智力三元論的設想，個體之所以有智力上高低的差異，乃是因其面對刺激情境時個人對訊息處理的方式不同使然。因此，設法測量個體在認知情境中訊息處理方式，自可由之鑑別智力的高低。

按智力三元論的主張，人類智力乃是由連接的三邊關係組合而成的智力統合體。智力統合體的三邊，可視為構成智力的三種成分。各邊的長度因人而異，也由此而形成智力的個別差異。組成智力統合體的三種智力成份分別是：

1. 組合性智力 (componential intelligence)

指個體在問題情境中，運用知識分析資料，經由思考、判斷、推理以達到問題解決的能力。

2. 經驗性智力 (experiential intelligence)

指個體運用既有經驗處理新問題時，統合不同觀念而形成頓悟或創造力的能力。

3. 實用性智力 (contextual intelligence)

實用性智力也叫做情境性智力。指個體在日常生活中，運用學得的知識經驗以處理其日常事物的能力。高實用性智力的人，在順應情境、選擇情境或改變情境的表現上，都比一般人強。

(二)智力三維論 (triarchic theory of intelligence) 對學校教育的啟示

斯騰柏格的智力三元論，打破傳統心理計量法對智力的操作性定義，在理論上已將傳統智力理論上的智力觀念擴大，不再認為智力只是一種唯一能力。如按傳統智力測驗的觀點來看智力三元論，傳統智力測驗所測到的智力商數，只能代表三元論的組合性智力。因此智力三維論的提出為後來智力的多元取向提供了完整的基礎。

二、學生的「記憶」，一直是教師教學的關注重點之一。當代記憶心理學的研究，已陸續指出「內隱記憶」(implicit memory)的存在。試述「內隱記憶」的涵意、特性及其在教學上的啟示。

【擬答】：

所謂記憶乃是指因經驗所學得並保留的行為，在需要時不必再加練習，即可重現的心理歷程。記憶過程依記憶的時間、記憶運作過程及儲存方式的差異，可分為感官記憶、短期記憶及長期記憶。在長期記憶儲存中，因其所記憶內容不同又有所區分，以下分述之：

(一)內隱記憶 (implicit memory) 的涵義及特性

1. 記憶依照訊息的性質可區分為兩類：

(1)情節式記憶 (episodic memory)

此種記憶，也叫做經歷性記憶，係儲存有關個人事件的記憶。例如：昨天穿了什麼樣的衣服，去過那裡的記憶。情節式記憶保留時間較短，容易遺忘。

(2)語意式記憶 (semantic memory)

個體對事物的認識，記憶中各種有意義的關係圍繞著抽象和概念性的訊息以命題 (propositions)、網絡基模等方式貯存起來，為一般性事實，是人類知識活動的基礎。語意式記憶保留時間較長，不容易遺忘。

2. 而語意記憶中又包含：

- (1) 內隱記憶 (implicit memory)：為非陳述性的記憶，個體本身無需覺察及了解，即可在無意識的狀態下，由記憶系統自動回憶或學習新事物主要以小腦為儲存部位。例如習慣化行為，如騎腳踏車的步驟。
- (2) 外顯記憶 (explicit memory)：即陳敘性的記憶，各體能覺察也能意識到對事實資料的記憶，主要分為語意記憶及插曲記憶，以海馬體為主要儲存部位。

(二) 內隱記憶 (implicit memory) 在教學上的啟示

1. 內隱記憶及外顯記憶是被分別處理的，個體可能喪失外顯記憶展現失憶，但卻仍具有無意識的學習或展現意識上無法記得的內隱記憶。
2. 內隱記憶乃是由記憶系統自動回憶或學習新事物的習慣化行為，能節省許多記憶處理的過程及時間，因此針對基礎的知識學習（例如學生學習注音符號或 KK 音標）及動作技能的學習，宜採內隱記憶學習以減少學習負荷並增加學習成效。

三、試以溫納(B. Weiner)三向度歸因論的說法，闡述個人面對成就情境時，個人成敗歸因如何影響個人的抉擇？教育上如何協助引導歸因，以利正向行為特質的發展？

【擬答】：

(一) 三向度歸因論 (self-attribution theory) 的內涵

三向度歸因論乃一九七〇年代，由溫納 (Weiner) 所提出，又稱為自我歸因理論。溫納認為，刺激事件性質的改變，一定會影響到個人處理該事件行為的後果，此一行為後果，又會影響到個人以後對同樣刺激事件的動機。

1. 一般人對成敗歸因的三個主要向度
成敗的因素可能是外在的（環境的），也可能是內在的（個人的）。
成敗的因素可能是固定的（穩定的），也可能是不固定的（不穩定的）。
成敗的因素可能是個人能控制的，也可能是個人不能（無法）控制的。
2. 一般人對自己的成敗經驗的六種主要解釋
能力：根據自己評估，個人應付此項工作有無足夠能力。
努力：個人反省此次工作是否盡了最大的努力。
工作難度：憑個人經驗，對此次工作感到困難還是容易。
運氣：個人自認此次工作成敗是否與運氣好壞有關。
身心狀況：憑個人感覺工作當時的心情及身體健康狀況。
別人反應：在工作當時及以後別人對自己工作表現的態度。
3. 三個向度和六種解釋分別組合，就可形成六種情形，提供個體動機來源的解釋。例如：能力是屬於穩定、內在、不可控制的因素；而努力則是屬於不穩定、內在、可控制的因素等。

(二) 三向度歸因論 (self-attribution theory) 在教育上的啟示

1. 溫納的歸因理論特別強調動機的個別差異性，動機並非個人的性格，動機只是介於刺激事件（如工作情境）與個人處理該事件所表現行為之間的中介作用而已。
2. 此歸因理論，特別強調當事人對行為成敗的解釋。除了刺激事件之外，個人對自己成敗理由的分析性解釋，對爾後動機的強弱更有舉足輕重的影響。
3. 溫納的歸因理論也引起人們對歸因風格訓練的注意，後續學者探討如何幫助個體發展出適應力更強的歸因風格，發現對於學得無助感的學童，可以藉由引導其將失敗歸於暫時性不夠努力時，可以改善學童的努力程度與學習狀況。

四、羅杰斯(C. R. Rogers)是人本主義心理學的創始人之一。試述羅杰斯的學習理論，並說明其在教學上的應用。

【擬答】：

人本主義學習論 (humanistic learning theory) 強調人性本善、研究人類行為必須兼顧外

公職王歷屆試題 (97 高普考)

顯行為的觀察與了解內在心理歷程和主觀經驗、因此重視在學習時必須考慮個別差異，引領出目前學生本位及學校本位的教學思潮，以下分述其內涵及教育上的貢獻：

(一)羅杰斯 (Carl Rogers) 人本學習論的內涵

主要概念：羅杰斯 (Carl Rogers) 係基於非指導式晤談 (nondirective interview) 的諮商，認為諮商要產生效果必需以當事人為中心，創當事人中心治療法 (client-centered therapy)，後來在教育上衍生出學生中心教育的教育思想。

羅杰斯 (Carl Rogers) 有效諮商員要促成個案改變有三要件：

1. 真誠一致 (congruence)。
2. 無條件積極關注 (unconditional positive regard)。
3. 正確的同理心 (empathy) 了解。

(二)在教育上的應用：

1. 重視自由學習原則，強調：

- (1) 人皆有天賦的學習潛力。
- (2) 教材有意義且符合學生目的者才會產生學習。
- (3) 在較少威脅的教育情境下才會有效學習。
- (4) 主動自發、全心投入的學習才会有良好效果。
- (5) 自評學習結果可養成學生獨立思維與創造力。
- (6) 除知識外，重視生活能力以適應變動的社會。

2. 強調道德教育：主張不必另外單獨設置學科，而是將其理念與實踐，融合在各科教學活動中，使學生潛移默化，養成健全人格。

3. 強調開放教育，以尊重學生學習權益及興趣為依歸。

公職王